

“不惑之路”丛书 • 广东省社会科学院编

经济改革论

Jingji Gaige Lun

●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经济改革论

广东省社会科学院 编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经济改革论/广东省社会科学院编

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98.11

(“不惑之路”丛书)

ISBN 7-80105-690-6

I . 经… II . 广… III . 经济改革 - 研究 - 中国 - 文集 IV . F121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 30390 号

“不惑之路”丛书

经济改革论

主 编 广东省社会科学院

责任编辑 李正堂

封面设计 黄承基

版式设计

出 版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发 行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发行

排 版 广东红树林广告有限公司

印 刷 肇庆市端州报社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开

9.4375 印张 230 千字

版 次 1998 年 11 月第 1 版

199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105-690-6/C·19

总 定 价 198 元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地址

北京安定门内大街 40 号 邮编 100009

电话 64010831 64010840

编辑委员会

主任：张磊 李本钧

副主任：张难生 梁桂全 李新家 王经伦 田丰

委员：（以姓氏笔划为序）

卜东新 王杰 王逢文 王超进 刘毅

刘泽生 刘望龄 刘景泉 许千里 许志远

庄容开 李克华 张振金 张富强 杨绍练

罗福群 林平凡 易琼芝 周薇 范海泉

郑梓桢 姚彦尹 黄振位 章权才 詹天庠

编辑部

主任：李新家（兼）

成员：（按姓氏笔划为序）

许志远 李军 张振金 黄承基

黄振位 詹天庠

序

于幼军

广东省社会科学院伴随着共和国的命运，走过了她不平凡的40年历程。今天迎来了她的40周年华诞。

40年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广东省社会科学院开展了大量的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工作，造就了一批在省内外甚至国外颇有影响的专家学者，出现了大批科研成果。这些成果，或是对哲学社会科学的学术发展产生重要影响，或是对改革开放和两个文明建设，特别是对党政部门的科学决策发挥积极的作用。我们可以从这些文集中看到广东省社会科学院这座思想库奔涌的思想潮流，看到学者们的广阔的理论思维和创造性劳动的成果。

哲学社会科学是人类文明演进和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她从产生之日起，就对人类文明的发展发挥重要的作用。马克思主义者从来就十分重视理论的作用。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中就强调：“一个民族想要站在科学的高峰，就一刻也不能没有理论思维。”正因为如此，中国共产党人一直高度重视发展哲学社会科学，并积极地发挥哲学社会科学在争取社会主义事业胜利的伟大斗争中的理论指导作用。江泽民总书记在党的十五大上指出：“积极发展哲学社会科学，这对于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我国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对于探索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发展规律，增强我们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能力，有着重要意义。”最近，江泽民总书记又殷切地给上海社科联成立四十周年题词：“发挥社联作用，繁荣社会科学”。这是对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的极大信任和巨大鼓舞。

今天，我们正面临世纪之交，时代之变。继第一次浪潮把人类带入农业文明时代，第二次浪潮把人类带入工业文明时代，现在的第三次浪潮正迅速地把人类带进知识文明时代。这次浪潮将为我们中华民族在 21 世纪的伟大复兴带来巨大的希望。以邓小平创立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标志的社会主义学说和社会主义运动的第三次飞跃，为我们迎接伟大时代的到来开辟了前进的道路。我们正在邓小平理论的指导下，在江泽民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的领导下，依靠自己的智慧和奋斗，把握机遇，顺潮而上，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伟大事业。但是，新的时代，也是人类命运新的展开，是一次新的历史挑战。她需要超前的理论思维和科学的理性实践。因此人类面临的挑战，也就是哲学社会科学面临的挑战；迎接这一挑战，是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义不容辞的历史责任。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需要站在人类文明发展的前沿，站在人民伟大实践的前沿，面向世界，面向未来，全力研究人类命运面临的伟大转折趋势，研究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之路，研究重振社会主义雄风的伟大实践规律。这就是庆祝广东省社会科学院成立 40 周年的意义所在。

春华秋实，40 年的探索换来了丰收的果实。但是，展望前程，路漫漫而探索未有穷期。我们需要热情地关注人类的命运，热切地关心民族的前途，才会有不息探索创新的动力；我们唯有不断改革创新，奋发图强，才能开创哲学社会科学事业发展的新局面。令人欣慰的是，长江后浪推前浪，年青的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队伍正在迅速成长。我们完全有信心再创广东哲学社会科学的新繁荣。

1998 年 11 月 2 日

目 录

社会分工是一切商品经济的基础	卓 炯(1)
从战略意义谈经济特区的作用和建设	孙 猬(12)
改革开放与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	曾牧野(26)
关于现代市场经济的若干思考	李新家(58)
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范畴	杨昌俊(71)
坚持走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	曾牧野(79)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的建立与发展	黄 寅(82)
国有企业中的代理问题及其解决	向晓梅(89)
按劳分配新探	罗福群(100)
亚洲金融风暴的成因及其对广东经济的影响与对策	梁桂全 郁方 王军慧(110)
货币流通速度与宏观经济调控	郑栋才(124)
转型期的银企关系与金融危机	郁 方(144)
转变政府职能 健全宏观调控体系	潘 莉(153)
资本主义国家政府干预经济的手段	陈 瑜(162)
当今国际经贸发展中的信息作用	杜建洲(169)
转轨时期我国土地市场化面临的主要问题及对策	刘小玲(175)
建立完善的农业现代化发展机制	胡彩屏(184)
从产业化理论看山区经济的发展	成建三(192)
经济转型与结构调整	
——广东跨世纪基本实现现代化的抉择	廖建祥(200)
广东农村外向型经济发展的实践与探索	易琼芝(208)

- 广东实施大集团战略的三个问题及建议 肖林森(223)
广东经济发展的区域差异与协调问题探讨 周剑倩(226)
广东粮食问题的思考 钟文菁(237)
珠江三角洲与广东山区农村经济比较研究 孙 建(243)
珠江三角洲乡镇企业与农村的现代化 陈道进(255)
区域和域外经济中心对贫困镇村的经济影响
——广东省市场经济中区域扶贫问题 简小欢(260)
从产权改革到资产重组
——顺德市综合改革试点经验谈 盛培德(276)
市场经济与商检改革的决策探讨 张优怀(282)

社会分工是一切商品经济的基础

卓 炯

商品经济存在的原因，理论界一直莫衷一是。问题的症结在哪里？这是一个值得研究的问题。我认为：症结在于不承认商品经济的一般性和特殊性，一般人头脑中的商品，都是一种特殊的商品，以致总是不能摆脱所有制形式的束缚，所以问题在于首先要承认有一个一般商品的概念。马克思说：“作为商品进入流通的产品，不论是在什么生产方式的基础上生产出来的，——不论是在原始共同体的基础上，还是在奴隶生产的基础上，还是在小农民和小市民的生产基础上，还是在资本主义生产的基础上生产出来的，——都不会改变自己的作为商品的性质；作为商品，它们都要经历交换过程和随之发生的形态变化。”^① 这就说明作为商品的性质和生产方式也就是所有制形式是没有联系的。我们只要承认这一点，就不会从所有制形式中找商品存在的原因，也就是说，产品只要经历交换就是商品，随之便发生形态变化，即商品变货币，货币变商品。至于所有制形式，那是商品的社会性质问题。我们总是把两者混为一谈，这是商品经济存在原因问题得不到解决的根本原因。列宁在《俄国资本主义的发展》第一章中就认为“社会分工是一切商品经济的基础。”社会分工不只是商品经济的基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363页。

础，而是各种商品经济的基础，这和马克思的商品一般的理论是完全一致的。

一.产生一般商品的原因是什么

按照马克思的观点，商品一般与所有制形式没有联系。商品产生的原因存在于所有制形式之外。

我们知道，商品经济是自然经济的对立物，找到了自然经济与商品经济的区别，也就找到了商品经济产生的原因。关于这一点，列宁说得很清楚：“直接生产者的自然经济转化为商品经济，是由于出现了社会分工，即单独的（请注意：这是商品经济必备的条件）个别的生产者专门从事一种生产部门的生产。”^① 所以商品经济产生的原因在于社会分工。为什么说这是商品经济必备的条件呢？因为这还没有和生产关系联起来。所谓必备的条件，也就是不可缺少的条件，即是说，没有社会分工就没有商品经济。但是以后的人却不这样理解，他们只把社会分工当作一个可有可无的条件放在微不足道的地位。

正因为这样，列宁才把社会分工作为一切商品经济的基础。我认为，社会分工就是商品经济的理论基础，离开了社会分工就没有商品经济。社会分工也是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基础。

我们还知道，商品经济的基本经济范畴就是商品货币。那么商品货币又是如何产生的呢？马克思说：“分工使劳动产品转化为商品，因而使它转化为货币成为必然的事情。”^② 可见，商品货币也是由社会分工决定的。这是从商品经济的总的方面来看的结果。

现在，我们从分工的方面加以分析，即从生产、交换、分配和消费四个方面来加以分析，看看结果又是如何？

1. 社会分工与商品生产

① 《列宁全集》第1卷，第77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127页。

列宁说：“分工的出现必然导向商品生产。”^① 列宁假定有六个直接生产者，最初假定各自生产 A、B、C 三种产品以满足自己的需要，这就是自然经济，产品不进入市场。到了第二阶段，假定第一个生产者放弃 B 的生产，而多生产 C，这样，其他五个生产者就不必生产 C 而多生产 B，用 B 来换 C。到了第三阶段，分工继续发展，三个生产者只生产 B，另三个只生产 C，每人卖出三个价值单位，同样买进三个价值单位，这种分工的加强引起了市场的扩大，进入市场的产品现在已为十八个价值单位，社会产品也就有三分之一进入市场。

另外，还要看到一点，即或有了社会分工，产品也不一定马上全部进入市场，还有一个历史发展过程，比如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都有社会分工，但自然经济仍占统治地位。这时的奴隶主和封建主，只能取得实物，国家也只能征收产品或剩余劳动，唐代的租、庸、调，就是这种表现形式。但社会分工必然要导向商品生产，导向资本主义社会，也只有这时，社会分工才与商品经济统一起来。资本主义社会不仅社会分工与商品经济统一起来，而且生产资料资本化，形成资本主义所有制。现在看来，社会主义社会也要求社会分工和商品经济统一起来，并且加上一个社会主义公有制。

2. 社会分工与等价交换

在商品经济条件下，为什么一定要实行等价交换，这也是由社会分工决定的。所以马克思说：“事实上，因为商品生产是以社会分工为前提的，所以社会购买这些物品的方法，就是把它所能利用的劳动时间的一部分用来生产这些物品，也就是说，用该社会所能支配的劳动时间的一定量来购买这些物品。社会的一部分人，由于分工的缘故，要把他们的劳动用来生产这种既定的物品；这部分人，当然也要从体现在各种满足他们需要的物品上的社会劳动中

^① 《列宁全集》第 1 卷，第 80 页。

得到一个等价物。”^①

3. 社会分工与社会劳动分配

我们知道，商品价值是由三部分组成的，即 $c + v + m$ ，而这也是一个分配的原则，不论是从微观上还是从宏观上，商品产品，都要分成 c, v, m 三大部分。另一个含义是在商品生产条件下，还要有计划按比例分配社会劳动。具体地说，就是分配社会资金，也就是投资方向的问题。所以马克思又说：“事实上价值规律所影响的不是个别商品或物品，而总是各个特殊的因分工而互相独立的社会生产领域的总产品；因此，不仅在每个商品上只使用必要的劳动时间，而且在社会总劳动时间中，也只把必要的比例量使用在不同类的商品上。”^②

4. 社会分工与满足需要

在商品生产条件下，满足需要也是由社会分工决定的。马克思说：“分工使商品所有者的劳动成为单方面的，又使他的需要成为多方面的。正因为这样，他的产品对他来说仅仅是交换价值。”^③ 这就是说，在商品经济条件下，一定要通过一个交换过程才能达到满足需要的目的。这也是由社会分工决定的。

5. 社会分工与劳动力价值

在商品经济条件下，作为劳动者的工资一定要表现为劳动力价值，这也是由社会分工决定的。马克思说：“在劳动过程的一段时间内，只是生产自己的劳动力价值，就是说，只是生产他必需的生活资料的价值。因为他是在以社会分工为基础的状态下进行生产，所以他不是直接生产自己的生活资料，而是在以某种特殊的商品形式（如棉纱）上生产出同他的生活资料的价值相等的价值，或者说，同他用来购买生活资料的货币相等的价值。”^④ 这就是说，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5 卷，第 208~209 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5 卷，第 716 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第 124~125 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第 243 页。

在社会分工的条件下，因为不能直接生产自己的生活资料就只能生产劳动力价值。例如云浮县以开发大理石为职业，作为使用价值的大理石是既不能吃，也不能穿；但作为价值通过交换以满足需要。在这种情况下，也可以说这些开采大理石的工人，吃的是大理石，穿的也是大理石。这就是社会分工所必然产生的现象。可见害怕劳动力是商品，害怕劳动力价值是毫无根据的。劳动力价值是由社会分工决定的，并无褒贬的含义。

最后，从历史发展来看，商品经济也是由社会分工决定的，这就是恩格斯所分析的三次社会大分工。恩格斯指出，游牧部落从其余的野蛮人中分化出来，这是头一次大规模的社会分工。游牧部落不但比其余的野蛮人生产得较多，有远为更多的牛乳、乳制品和肉类等，而且所生产的生活资料也是不同的，有兽皮、羊毛、山羊毛和随着原料增加而日益增长的纺织物。这就第一次使正常的交换有可能了。在这个基础上，牲畜逐步获得货币的职能，起着一般等价物的作用了。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进入了野蛮的高级阶段，这是铁器时代的开始。这时制品的多样性和制作艺术，在纺织业、金属制造业以及其他一切彼此愈益分离的手工业中，日益显著地发展起来；农业现在除了谷物、豆料植物和果实以外，也开始供给油和葡萄酒了，这些东西都已经可以制造了。这么多种多样的活动，已经不能由同一人来执行了；于是发生第二次大分工，手工业跟农业分离了。随着生产分为农业和手工业两大主要部门，便发生了直接以交换为目的生产，即商品生产，随后又先后发生了部落内部及其境上的贸易，及海外贸易。贵金属开始成为占优势的和普遍的货币商品。当人类历史进入文明时期，巩固并加强了所有这些已经发生的分工的形式。随着生产力和社会分工进一步的发展，又出现了第三次社会大分工，即创造了一个不从事生产而只经营产品交换的阶级——商人。

根据以上的分析，把社会分工作为一切商品经济的理论基础，

完全是有根据的。一切不赞成社会分工是商品经济的理论基础的人，总是在生产关系和所有制形式中去找寻商品生产的具体原因，好象资本主义商品生产有其自己的原因，社会主义商品生产也有其自己的原因，不承认社会分工是一切商品经济产生的原因。这显然是错误的。作为商品经济，它只是一个一般劳动过程的范畴，还没有和所有制或所有权联系起来。和所有制或所有权联系起来的商品经济是一种特殊的商品经济，两者是不能混为一谈的。作为一般劳动过程，商品经济只是一个社会分工的问题，作为社会经济形式，它才是生产关系的问题。

二. 民粹派的阴魂不散

列宁所著《俄国资本主义发展》一书是针对国内农民破产而没有国内市场，额外价值没有国外市场，由此不承认俄国有资本主义发展这个事实而对民粹派进行批判的。民粹派的中心论点就是不承认有社会分工的客观事实。

列宁认为，在商品经济下，各种不同的经济单位在建立起来，单独的经济部门的数量日益增多，执行同一经济职能的经济单位的数量减少。这种日益发展的社会分工就是资本主义国内市场建立过程中的关键。马克思说：“在资本主义生产中——产品之所以成为商品，即成为具有交换价值、得以实现（变成货币）的有用物品，仅仅因为有其他商品构成它们的等价物，仅仅有作为商品和作为价值的其他产品同他们相对比，换句话说，仅仅因为生产这些产品并不是作为生产者本人的直接的生活资料，而是作为商品，即作为只有通过变为交换价值（货币），通过转让才变成使用价值的产品。由于社会分工，这些产品的市场日益扩大；生产劳动的分工，使他们的产品互相变成商品，互相成为等价物，而且使它们互相成为市场。”①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5 卷，第 718 页。

在历史上,加工工业与采掘工业的分离,工场手工业与农业的分离,使农业本身变成企业,即变成生产商品的经济部门。这种专业化过程,把产品的各种加工过程彼此分离开来,创立了愈来愈多的工业部门;这种专业化过程也出现在农业中,不仅引起农业品和工业品之间的交换,而且引起各种农产品之间的交换,这种商业性农业的专业化,出现在所有的资本主义国家中,出现在国际分工中。

因此,列宁认为,社会分工是商品经济和资本主义全部发展过程的基础。但是,民粹派理论家力图抹杀俄国社会分工的事实。瓦·沃先生在其《俄国农业和工业的分工》一文中,否认了“社会分工原则在俄国占统治地位。”“民粹派除了否认一切商品经济的基础——社会分工或宣布其‘人为的’以外,就再也没有其他办法来建立俄国资本主义‘人为性’理论了”。^①

这种否认社会分工的理论,在我国产生了一个变种,即承认社会分工的存在,但不承认社会分工是一切商品经济的基础。

列宁一方面承认社会分工是商品经济的基础,另一方面也假设社会主义要消灭商品货币。在这两种不同的观点中,我们到底相信哪一种呢?这应该按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去把握。社会主义之所以有商品经济,正是社会分工的必然产物。应该相信社会分工是一切商品经济的基础。

可是我国的经济学家,例如骆耕漠同志就说过:“研究交换的经济性质,我总认为在方法上应该将社会分工舍弃掉,免得夹在一起,滋生混乱。”^②于光远同志也说:“商品生产的前提之一是社会分工,但在商品关系的规定性中却不必把社会分工等等牵扯在一起。”^③孙冶方同志也说:“经济学界中对商品的定义还有不同解

① 《列宁全集》第3卷,第18~19页。

② 《经济研究》1959年11、7期。

③ 《经济研究》1959年11、7期

释。有一种观点，就是认为商品所以存在是因为还有社会分工。当然，社会分工的存在与商品的存在不是没有联系的。社会分工很重要，没有分工，只生产一种产品就没有交换，就没有商品。”^①

孙冶方同志这几句话说得很中肯。既然说，“没有分工，只生产一种产品就没有交换，没有商品”，为什么又说有了商品生产的前提，不一定有商品生产呢？那么，这还成什么前提？

可以说，俄国民粹派的阴魂在中国还没有散。这实在是一件可悲的事情。

三. 必须破除所有制等等的教条

我们知道，作为一定历史形式的商品经济是和所有制联系起来的。如果用内容与形式说明社会分工和所有制的关系，那么社会分工便是内容，所有制是形式。其关系当然是内容决定形式，形式只能起反作用。

从斯大林开始，他就抛开了社会分工，过多地在所有制形式上做文章，所以他相信两种公有制的存在，才是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存在的原因，而一种所有制内部是不存在商品生产的，所有全民所有制内部交换的不是商品，生产资料不是商品。

自此，就不从社会分工中找原因，而只在所有制当中兜圈子，形成一种“所有制”教条。同时也就不承认商品经济一般，而仍在所有制当中找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存在的具体原因。

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第四版是最典型的。它认为：“社会主义制度下存在的几种所有制形式和由这些所有制形式所决定的社会劳动性质的特点（这种劳动性质要求从物质上刺激生产，要求企业相互间实行等价交换），以及世界社会主义各国之间与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个世界体系国家之间的相互经济联系，决定了社会

^① 孙冶方《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理论》，中国展望出版社 1983 年版，第 42 页。

主义社会商品货币关系的存在。”^①

很明显，他们就是不承认有一个商品一般的观点，而仅在所有制形式中找原因。按照马克思的观点，商品一般，就是一个交换过程的问题。而交换过程又是一个社会分工的问题，商品货币关系也是一个社会分工的问题。这本来是很清楚的事情，那么，我们为什么要从所有制形式中去找原因呢？这可以叫做所有制教条，因为政治经济学研究的对象是生产关系，是所有制形式，离开这个教条就不是政治经济学。因此，他们得出了一个结论：不同的社会所有制形式和社会主义社会劳动的性质决定了社会主义商品生产的存在。

我们知道，所有制形式是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而不断变化的。从方法论来看，所有制是一个历史范畴。在那些人的心目中是只有特殊而没有一般，这显然违反了马克思的一般与特殊的辩证法。马克思明说过，商品的性质只是一个共性的问题，就是要经历交换过程，而所有制形式是一个特殊的问题，只能说明商品的特殊性质，即社会性质的问题，而不能说明存在的原因问题。商品经济本来是一个共性的问题，硬要在特殊性中找原因，只能造成思想上的混乱。

马克思说过，分工使劳动产品转化为商品，因而使它转化为货币成为必然的事情，至于所谓劳动性质的特点，无非是指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所谓物质刺激，无非指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带来的物质利益的差别，如果没有社会分工，也就不会有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也就不会有物质上的刺激。然而，上述倒果为因的逻辑不知是从哪里来的，至于讲到社会主义国家之间、社会主义国家与资本主义国家之间的商品货币关系，无非是扩大了的社会分工，即国际分工之间的关系，事情本来是简单明了的，现在却反过来说这种关系决

^① 刘景江：《评苏联经济学界关于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存在的原因的几种观点》打印稿，第1页。